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2〕191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拟将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

以及《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夏卡、吴珂、牟九洲、陈豪、王冬旭、毛鑫 6 人组成，由夏卡任组长。上述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并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在辅导过程中，开源证券邀请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的专业人士参与辅导工作，配合开源证券为辅导对象提供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

（二）辅导人员变更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不存在人员变更相关情形。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辅导对象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 在查阅、研究、分析辅导对象提供的书面资料的基础上,采取讨论交流、询问访谈等调查的方式了解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事项情况;

(3) 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4) 根据整改方案对公司目前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持续跟进整改实施进展情况。

(四) 辅导的主要内容

开源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辅导:

(1) 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制定适于公开发行上市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定信息披露管理责任人,建立辅导对象对外信息披露及时提交保荐机构审阅的机制;

(2) 核查了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 协助辅导对象明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任职条件及权责、义务、工作制度;

(4) 协助辅导对象明确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其它关联单位中双重任职,财务人员不能在关联公司任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必须完全独立;

(5) 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

机构及产供销系统和控股股东分开并保证其独立完整性，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6) 核查辅导对象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商标、专利、土地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7) 协助并督促规范辅导对象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规范辅导对象和主要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关系及交易行为；

(8) 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9) 针对尽调中发现的问题，辅导机构通过召开讨论会的形式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进行分析，讨论解决方案，督促公司按照上市要求进行整改规范。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及时向辅导人员提供各项资料，为辅导人员提供办公场地及设施，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进行尽职调查，辅导效果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开源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辅导对象、其他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前三季度，辅导小组发现公司应收账款有较大幅度

的增长，经沟通了解，应收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项目因疫情受到一定影响，公司目前的客户群体主要是政府及政府平台公司、国有控股企业、央企等，付款审批环节较多、流程较慢，所以导致结算周期长，均不同程度地增加了应收账款余额。此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项目合同，均根据具体业务情况进行协商，不同项目具体确定采用不同的信用政策，信用政策的采用不会对公司收入及回款造成实质影响。

公司表示后续将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后续回款的管理。并将加快研究制定公司信用政策统一分类实施要求标准。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人员认为公司在原材料领用流程方面需进一步优化流程并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辅导人员已督促公司在财务管理等方面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继续加强成本核算工作，确保财务管理工作质量。公司已采取措施，在新项目以及在建项目管理过程中，进一步细化流程，加强公司台账管理，进一步提升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及时性。

目前，开源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未发现公司存在其他重大问题，开源证券将积极督促公司治理及内控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开源证券继续联合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的法律、财务和业务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对已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尽快进行整改并规

范。同时与其他中介机构继续辅导公司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会计管理方面规范运行。开源证券将指派由夏卡、吴珂、牟九洲、陈豪、王冬旭、毛鑫 6 人组成辅导工作小组继续对公司进行辅导组织学习。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夏卡

夏卡

吴珂

吴珂

牟九洲

牟九洲

陈豪

陈豪

王冬旭

王冬旭

毛鑫

毛鑫

